

证券代码：688682

证券简称：霍莱沃

公告编号：2025-025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 本次节余金额为 3,640.11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用途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目前尚未支付待结项后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银行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 IPO 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3 月 2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93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25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5.7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2,291.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 5,239.9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7,051.0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到位，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由其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2027 号）。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数字相控阵测试与验证系统产业化项目	16,148.28	16,148.28
5G 大规模天线智能化测试系统产业化项目	6,835.66	2,559.47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0,348.39	10,348.39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276.19
尚未明确用途的超募资金	718.68	718.68
合计	37,051.01	37,051.01

注：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5G 大规模天线智能化测试系统产业化项目”已于2024年终止，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截止至2025年12月12日，“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结项名称	结项时间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相应金额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2025年12月12日	10,348.39	7,410.35	3,640.11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3,640.11万元

注：1.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至2025年12月；

2.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根据当前市场需求对“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予以调整；

3. 节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尚未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结项后将以自有资金支付）等，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银行余额为准。

三、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及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一）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 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规定，秉持节约、合理、

高效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障项目质量、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强化项目各环节费用的管控与监督，通过合理调度、优化配置各项资源，有效降低项目成本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

2. 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项目建设进度且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现金管理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亦产生相应利息收益。

（二）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640.11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目前尚未支付待结项后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3 日